

下
学
集

李
洵
著

K248.07
2

93139

下 学 集

李 洧 著



200332461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年8月

(京) 新登字 030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下学集 / 李洵著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8
ISBN 7-5004-1733-0

I. 下… II. 李… III. 史学理论-中国-文集 IV. K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 I P 数据核字 (95) 第 09043 号

2008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北京市怀柔中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5 年 8 月第 1 版 199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5.75

字数：400 千字 印数：1—1500 册

定价：20.00 元

自序

自编文集，又自作序者，并不太多见。最好是请同道学友来作序，以增光篇幅。但自家作序，有自知之明的好处。于是我在前面写了如下一些话。

这本文集是我在 40 多年中读书学习，也是在教学和科研的历程中所做出的一点成果。在这里我不想对它褒扬多少，但也不想把它说成一无是处。这就是我自序文集的宗旨。

回忆我在大学读书时，曾亲炙谢刚主先生的教诲，对读明清史料发生浓厚的兴趣。当时兴趣是多方面的，对秦汉史、辽宋金元史都想学习，原不曾想一生从事明清史的研究。但是谢先生的一部《晚明史籍考》对我来讲有了很大的吸引力，于是研究明末历史、南明史、清初史就成了我的一种“癖好”。大学临毕业时，除写毕业论文，就是蹲北大图书馆读明清史有关史料。《明史》只读了一遍，其他更多的是南明史料。1948 年，一种难得的机遇，我在解放区的东北大学从事中国通史教学工作。当时，最迫切的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很自然要和中国历史问题相联系。不久又开设一门断代史明清史。新史学基础理论的提高，要求自己的历史业务知识必须相应提高，否则理论越学越空。当时凭着年轻力壮和专研业务的盼求，每天在课后，都在资料室按步就班地看《明实录》，一边看一边摘抄。此外，也一部部去读有关明清史的其他史料和近人著作。课余和读书之暇，开始写论文。我读马克思的《资本论》，对他研究资本主义历史的方法，得益最深。但是要想把这种方法运用到明清史研究上，还是要花大力气。用了

几乎 3 年的工夫，才写出一本《明清史》，没有想到这本书出版后，竟然在社会上产生很大的影响。但是我知道写这本书时我才 34 岁，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明清史料掌握的水平都不高。所以，我现在常常把这本书叫做我的“少年之作”。因为它表现出我在不少方面的不成熟，甚至是幼稚。但是从这本书也可以看到科学的研究方法和具体研究实践一旦结合，就会获得较好的成绩。这本书对我在以后几十年中从事明清史研究，有过不少的影响，使我在教学和科研中逐渐形成自己的一种理论体系。这种体系使我几十年中有一个比较稳定的研究方向，也获得一定的系统研究成果。

40 多年来，我的明清史研究状况，大体上反映在这本文集中。我自知在这本文集中，明显的缺欠是明史文章多于研究清史的文章，但这不等于我对清史研究缺乏兴趣。我历来主张明史和清史研究应当视为一个整体。在研究明史问题时，一定要把问题延续到清史研究。了解明史才能更好了解清史，反过来了解清史也才能更好了解明史，否则就无由去整体了解这 500 多年的历史，究竟在中国历史长河中处于什么地位，以及这几个世纪的历史对我国近现代历史有过什么影响。我的清史论文少，不能不说这是本文集的缺欠之处，但是从文集中一些明史文章中，也可以看出我对清史研究的基本趋向。

在文集所收我的关于明代流民问题的文章，结论尚待进一步研究，但我目前还是更多地支持原来的意见。因为，这是我的一种学术上的创意，当然还须更多的论证，才会成立。再有就是明清时期中国社会产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萌芽问题，曾是史学界的热点问题之一，大家都发表过很好的意见，但我认为问题还没有很好解决，主要是关于中国封建社会的特征和发展规律问题尚欠研究。我收入文集中的那篇文章只做了一些思考，实际上也没解决什么问题。要解决问题还是要花大气力，先把中国封建社会特征搞清楚，不要一见中国资本主义萌芽与欧洲的有什么不同之处，就大惊小怪。世界各国历史的发展既有差异，也有相近之处。一

般在封建社会晚期历史中各国都会迟早发生封建制解体和资本主义的萌芽。至于萌芽什么时候发生，以什么形式发生，是否都要形成资本主义社会，则差异甚大。资本主义萌芽与资本主义制度（社会）是两码事。一些国家可以产生萌芽，并形成资本主义社会，但一些国家却只有萌芽，而形不成资本主义社会。这当然和不同历史条件、历史机遇有关，但更有关系的应是其自身的前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特征。

编完了自己的文集，便发现在自己的研究领域中还存在不少空白，只好在今后的努力研究中去填补了。

编定这本文集，大部分文章有一个主题，就是“公元十六至十八世纪中国社会研究”。把30多篇文章粗分为7个组，凡是认为有保存价值的文章就收进来，不太苛求各篇文章都写得满意，原因就是从这里可以看出我的研究从浅入深的历程，所以收入的文章都未做重要的修改，只是订正了一些错字或补上史料的出处而已。此外还有一些文章我认为没有多大学术意义或思考不足，就一并舍弃了。

我的文集得以出版，首先要感谢社会科学出版社的王俊义和王浩同志为文集的出版所做的努力，也要感谢我的师友和我的学生对出版我的文集所做的努力。文集初稿的整理校对，也多亏玉珍同志协助我做了不少工作，尽了“内助”的责任，也要感谢她的善意。

目 录

自序.....	(1)
论公元十五、十六世纪明代中国若干历史问题.....	(1)
明清时期资本主义萌芽发展的阶段性及其特征.....	(20)
明代火器的发展与封建军事制度的关系.....	(32)
从王祯《农书》到徐光启《农政全书》所表现的	
明代农业的生产力水平.....	(52)
从明代商品种类和价格变动看商品生产的发展.....	(70)
明代流民运动——中国被延缓的原始资本积累过程.....	(84)
公元十六世纪的中国海盗.....	(101)
公元十六、十七世纪的北京城市结构.....	(117)
明代内阁与司礼监的结构关系	
——明代官僚政治研究专题之一.....	(136)
“大礼议”与明代政治	(147)
论明代的官和吏.....	(173)
论明代的吏.....	(188)
明代政界的地域性从政限制.....	(206)
论明代江南地区士大夫势力的兴衰.....	(216)
明末东林党的形成及其政治主张.....	(234)
论明末政局.....	(257)

读《明武宗实录》条记	(269)
明武宗和他所代表的封建贵族阶级	(287)
明武宗与猪禁	(298)
说“卢柟之狱”	(309)
明嘉、万、天启三朝禁毁书院之政治文化背景	(325)
论顾炎武在“郡县”等七篇政治论文中提出的 社会问题	(337)
论明朝的全辽政策	(352)
公元十五世纪到十七世纪中叶建州女真族社会 性质问题的探讨	(375)
祖大寿与“祖家将”	(400)
论清初圈地、投充、逃人三事	(412)
明末农民战争历史作用初探	(423)
四十天与一百年 ——论明清两王朝交替的历史对中国社会发展 的影响	(439)
孙嘉淦与雍乾政治	(458)
《明史食货志》的编纂学	(471)
清首任台湾知府蒋毓英并妻诰命跋后	(484)

论公元十五、十六世纪 明代中国若干历史问题

公元十五、十六世纪明代中国的历史是中国历史、亚洲历史的重要历史时期，是中国古代社会开始发生进一步结构变化的时期。对这一时期历史问题的研究，将是深入理解中国古代到近代历史转折点和形成中国近代社会构成诸因素的重大研究课题。

对这一时期历史的研究，本世纪四十年代以来有长足的开展。史学前輩和众多历史工作者已作了大量工作，获得了空前的研究成果。海外学者的学术研究，也取得了丰硕的业绩。我这里只是在学习了国内外学者的研究成果之后参以己意，对这一时期历史若干问题，提出一些粗浅的意见，希同仁指教，用广识见。

一、公元十五世纪存在一个以 明代中国为中心的亚洲世界

中国人一向提起中国古代史上值得称道的王朝，不是汉，就是唐。汉、唐当然不愧为各自时代的最辉煌的王朝，也曾是当时亚洲世界的经济、文化中心。蒙古帝国似乎具有世界性质，但元朝则不过是亚洲世界里不完全被承认的盟主。在近代西方殖民势力抵达亚洲，并破坏亚洲世界秩序之前，明代中国还称得上亚洲世界的经济文化中心，也是外交政治中心。清代中国在亚洲世界仍保持着中心地位，但世界和亚洲形势已经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南亚、东南亚、印度洋各国、中亚各国，也就是说亚洲除极少数国

家外，大多数国家和地区被置于西方殖民势力之下。此时的亚洲世界已经不同于在此之前的亚洲世界。清代中国所处的地位，虽然比较稳定，但与十五、十六世纪明代中国相比，已经是两回事了。这种情况发展下去，到十九世纪中叶以后，清代中国在亚洲的地位丧失其稳定性，而日益动摇了。

世界历史的发展，从来就不是一元的。大世界中有不少小世界，各自有着独特的结构和经济文化范围。就是在亚洲世界中，也存在着地区、民族、经济、政治、文化的不同特点。当明朝建立的初期，亚洲世界的形势是，强大的元朝在中国内地的统治已经瓦解，而退归漠北。代之而起的是明朝。中国周边的亚洲国家几乎同时脱离了元朝的控制。公元十四世纪后半期，亚洲，也可以说是东亚国家内部都或大或小地发生动乱。中国地区经过十几年的反元战争，首先出现全国统一的局面，结束动乱。而东面临海相望的日本，此时正值南北朝时期，内战频仍，统一安定局面无由出现。高丽王室衰微，国内动乱，权臣李成桂势力伺机夺权，政局不稳。西南方面的安南、占城、真腊诸国间长年混战，在兵祸中，相互抵消力量。此时的中国由于大规模战争结束得早，国内统一安定局面得到稳固，经济开始复兴，社会秩序正常，周边国家大多数处于动乱状态，不会对中国构成威胁。当时对明朝足以构成威胁的势力有两个，一个是暂时退归漠北的蒙古势力，拥有一定的实力，随时有再次进入内地的可能性。对于解除蒙古势力的威胁，明朝几代君主做过不少的努力，但都没有从根本上解除威胁。有明一代，蒙古问题始终是头号的外部威胁问题，直到十六世纪的七十年代，蒙古势力内部发生变化之后，明蒙间“封贡”关系出现，这种威胁才缓和下去。明朝对蒙古的基本国策是“固守疆圉，防其侵扰”。^①这是明太祖朱元璋立下的一条对蒙古防御问题的原则。他对徐达、李文忠作战略布署时也说过：“处太平

^① 《明太祖实录》卷 32，洪武元年六月庚子。

之世，不可忘战，略荒裔之地，不如守边。”^① 明成祖朱棣凭借国力的充盈，想用武力削弱蒙古势力，但在战略上仍遵守着“不如守边”这条父训。明宣宗朱瞻基很懂得他祖父（朱棣）的对蒙古的战略意图。他说：祖父所以不辞劳苦远征蒙古，“无非驱除此虏于遐荒绝漠，一迹不敢近塞下，使子孙臣民，长享太平之福耳！”^② 后来朱棣干脆把都城从南京搬到北京，实行“天子守边”，来贯彻这种战略原则。所以终明之世，蒙古势力一直是一种摆脱不了的威胁。而且这种长期的威胁影响到明代中国社会经济财政、军事政局的发展。

另一个来自外部的威胁，十五世纪初年曾一度显现出来，但后来又出于一种偶然性而缓解了。这个势力就是帖木儿帝国。帖木儿是西察合台蒙古贵族，此人被明朝人称作“驸马帖木儿”，把帖木儿帝国称作“撒马儿罕”^③。大约从洪武二十年（1387）开始，撒马儿罕的驸马帖木儿就派遣使臣来明朝贡马，建立起朝贡贸易关系^④。以后贡使不断。撒马儿罕的贡使和商人经常出入中国，用马匹和西域土产换回明朝的金银、织物。洪武二十七年（1394）驸马帖木儿派使臣贡马200匹，在贡表中盛赞“大明大皇帝”是“万国欣仰”的“亿兆之主。”同时感谢他的商人到明国贸易，得到热情帮助^⑤。明国也对“西方诸国商人入我中国互市”者，表示不加阻绝，听任他们“间获厚利。”^⑥ 此时的帖木儿势力扩张达到顶点，先后征服波斯，占据巴格达，攻入印度，进入小亚。永乐元年（1403）帖木儿引军东归，三年（1405）突然率大军东进，准备进攻中国。帖木儿帝国原本与明国保持一种比较友好的关系。此

① 《明太祖实录》卷78，洪武六年正月壬子。

② 《明太宗实录》卷150，永乐十二年四月丁卯。

③ 《明史》卷332，西域传四，撒马儿罕传。

④ 《明太祖实录》卷185，洪武二十年九月壬辰。

⑤ 《明太祖实录》卷234，洪武二十七年九月丙午。

⑥ 《明太祖实录》卷249，洪武三十年正月丁丑。

次突然进犯，其原因可能是复杂的，帖木儿好大喜功企图征服世界的野心是这次东进的主观动力，同时此时明国内部正好打完那场所谓“靖难”战争，朱棣皇位尚未稳固，大有可乘之机。加上此时明朝使臣在撒马儿罕坐催未完贡赋，这可能造成两国关系的恶化。就在此时驸马帖木儿竟然一病不起。他的死亡是历史中一个偶发事件，但却使在亚洲腹地这场东西方大战，竟然没有发生。帖木儿的威胁虽然解除，但明方并没有放松西部的防务。

明初，明廷对亚洲诸国的外交政策，洪武、永乐两朝的 50 多年间，并没有多大改变。有的研究者认为洪武时期是禁海的，证据是有“片帆不得下海的”禁令。而永乐时期是开放的，证据是有郑和下西洋的壮举和明令“诸番国人愿入中国者听”^①。所以有这种误解，在于没有正确理解明初亚洲政策的特点。从明朝建国那一天起，明太祖就派出大批使臣到各国进行联络^②。洪武二十八年（1395），明太祖朱元璋说：“朕自即位以来，命使出疆，周于四维，历诸邦国，足履其境者三十六，声闻于耳者三十一。风殊俗异，大国十有八，小国百四十九。”^③ 从这里可以知道洪武末年亚洲诸国与明朝建立正式或不经常的外交关系的大小国家已达到数十到一百多个。洪武时期国际间的朝贡，也很发达。据说“洪武初，海外诸蕃与中国往来，使臣不绝，商贾便之。”^④ 这都证明洪武时期的外交、贸易政策是“开放”的，与永乐时期的对亚洲诸国的政策，并无二致。

洪武时期确曾下过不少次“禁海令”，而永乐时期也照样下过不少“禁海令”。难道洪武时期就是闭关禁海，永乐时期就反而是开放？这就不能不研讨一下洪、永两朝的外交、外贸政策的实质。

① 《明太宗实录》卷 12 上，洪武三十五年九月丁亥。

② 《明太祖实录》卷 37、38、39，洪武元年至二年，壬辰、乙卯、己巳、辛未各条。

③ 《明太祖实录》卷 243，洪武二十八年十一月戊午。

④ 《明太祖实录》卷 254，洪武三十年八月丙午。

这个政策的特点是严禁人民出海，而对于外国的使臣和商人大开方便之门。洪武时期命令百姓片板不得下海、不得贩番货，而对外国商人来华经商则不加阻绝，让他们大发其财。永乐时期也是严禁人民出海贸易，但又宣布“诸番国人愿入中国者听”。明廷这种似乎矛盾的举措，最能暴露他们的外交和贸易政策和实质。这种政策实际上是一种“外交”型的开放政策。洪武四年（1371）下令“禁濒海民，不得私出海。”^①明太祖说：“朕以海道可通外邦，故尝禁其往来。近闻福建兴化卫指挥李兴、李春私遣人出海行贾，……苟不禁戒，则人皆惑利，而陷于刑宪矣。……有犯者论如律。”^②十年之后又申禁令：“禁濒海民私通海外诸国。”^③洪武末又重申：“禁人民无得擅出海与外国互市。”^④从这些禁令中，都强调一个“私”字，私是老百姓的事，而公就是朝廷的事，通海外诸国互市是朝廷的公事，老百姓办私事就是犯法。一向被人认为是开放的永乐时期，这种政策并未改变。明成祖朱棣即位伊始，就发布“禁民下海”的命令。严禁民间置造海船，要求把民有的海船一律改装成平头船。目的就是禁止民间海船出海互市。^⑤几乎与此同时，朱棣却命令各地大规模制造海船，以备组成庞大的远航船队到海外进行外交和贸易活动。各地打造海船从永乐二年（1404）到七年（1409）的五年间，共造成海船1584艘。当然这里面有用于海运漕粮的海船，就算有一半是用于海外远航的海船，也有七八百艘之多。明廷就是用这些海船装备成当时世界第一的郑和舰队，但老百姓却“片板不得下海”。所以这种政策也就是封建时代的“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的政策。

郑和远航和朝贡贸易是结合在一起的，其政治效应大于经济

① 《明太祖实录》卷70，洪武四年十二月丙戌。

② 《明太祖实录》卷70，洪武四年十二月乙未。

③ 《明太祖实录》卷139，洪武十四年十月己巳。

④ 《明太祖实录》卷252，洪武三十年四月乙酉。

⑤ 《明太宗实录》卷27，永乐二年正月辛酉。

效应。远航的目的在于扬明朝的“国威”，也就是巩固和发展明代中国在亚洲世界的大国地位。各国来华朝贡有贸易意义，但更多的还是政治作用，也就是用来维系中国在亚洲的大国地位。但这种情况实际上只维持了半个世纪左右。王朝由于财政的拮据，郑和远航活动被停止下来，朝贡贸易的规模也在缩小。

公元十五世纪末到十六世纪初，亚洲世界的形势，开始变化。西方殖民势力进入亚洲世界之后，明代中国在亚洲世界的地位，正在被削弱。北方的蒙古势力的不时侵犯；东南的海盗势力的袭击；东北、西南的民族冲突使亚洲大国明代中国陷于困境，社会动荡，民变不止，使亚洲巨人疲惫不堪。

明朝的衰落是伴随着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历史前进的脚步，同时进行的。代明而兴的清朝曾以其文治武功，大致恢复过中国在亚洲世界的大国地位，但此时亚洲世界原来的格局，已经发生了变化，亚洲的许多国家和地区沦为西方势力的殖民地。清代中国无论是“闭关”，还是“开放”，都无从改变亚洲的局势。

二、明代君权发展最大的一件事是废除 中书省丞相制，这就构成了以后五 百多年的封建政治结构的时代特点

洪武十三年（1380）正月初七日，朱元璋正式宣布一项重大决定，就是废除原中书丞相制。这一举措是明政治史上的一件大事，虽然十七世纪的思想家黄宗羲对此曾作如下的评议：“有明之无善治，自高皇帝罢丞相始也。”^①但是废相一事是直接作用到明代政治体制的大事。废除的不仅仅是丞相这一官职，而是连同中书省的整个丞相制度。这个中国古代政治体制上一次大变革，使通行1600年的丞相制一朝被废除，所形成的影响是十分深刻的。

^① 黄宗羲：《明夷待访录·置相》。

废除丞相制除了加强君主的独裁性之外，更重要的是影响到明朝内阁制的建立，司礼监等宦官批红权的确立，派生出明代特有的内阁政治与宦官政治。内阁制度是在废丞相后，君主独裁政治出现过渡困难时出现的，与内阁制同时出现的是宦官干预国家政务的代皇帝批红的制度。所以内阁与宦官是明代高度发展的皇权的两个重要支撑点，也是废除丞相制的直接结果。这一事实明朝人已经说得非常确切。成化二十三年（1487）十一月二十四日，有一位监察御史陈敬言说：“国家政务，我太祖、太宗既设司礼监掌行，又命内阁大学士共理。内外相维，可否相济。近来政务之决，间有大学士不与闻者。今后政务不分大小，俱下司礼监及内阁，公同商确，取自圣裁。”^① 陈敬言的话反映出司礼监与内阁是皇权实施统治的两大工具，是必不可少的。所以讨论明朝问题时绝不能脱离司礼监的问题。

明太祖朱元璋废除丞相制后，每天要亲自处理奏疏208件，处理公务424宗，^② 56岁的朱元璋如何承受得起这么多的政务工作。大权既然独揽，更无丞相为之分劳，只有寻求“助手”。这种“助手”既要为自己分劳处理公务，但又不能像丞相拥有的实际权力。洪武时出现过“四辅官”等政务咨询人员，永乐时更适应需要而产生内阁。内阁大学士开始不过是个五品京官而已，内阁阁臣既无办事衙门，也无下属官员，而且各部有事也不得关白内阁。这是废止丞相制之后，在中国产生的具有特点的一种机构。它不是一级政府机关，而与司礼监同是皇权的附属机构。

明代的宦官在洪武、永乐间有很大变化。洪武元年（1368）三月间，朱元璋在设立宦官机构时，认为汉、唐宦官乱政的教训，应当记取，内侍只应供宫廷生活服务，而不能丝毫涉入政治军事。他的这种看法还是一种传统的看法。所以在洪武二年（1369）所定

^① 《明孝宗实录》卷7，成化二十三年十一月己未。

^② 《明太祖实录》卷165，洪武十七年九月己未。

的内侍诸司官制中，还没有司礼监，只有为皇家生活服务的部门^①。这和后来的宦官二十四衙门或十二监都不相同。后来十二监中的司礼监，才成为与内阁并联的机构。万历时有人说司礼监“其长与首揆对柄机要，金书秉笔与管文书房，则职司同次相。其僚佐及小内使，俱以内翰自命，若外之词林。”^② 崇祯时有人说：“司礼监内臣多阅史，后延师习时艺，兼务博综。司礼秉笔六人，名下各有六人，六部、两直、十三省各有专司。故阁、部、台省讹舛，靡不订正者。”^③ 可见司礼监之设，本身就是宦官干政的机构。为什么如此，关键是废丞相制后，专制统治需要完善过程中产生的内阁、司礼监并联结构，我们不能用历史上宦官专权问题来看明代的宦官专权问题，因为只有明初的废丞相制，才出现明代特定的宦官问题。

在皇帝、内阁辅臣、司礼监秉笔太监这三个决策角色中，当然以皇帝为中心，凡事都要经过“圣裁”。但是皇帝对于司礼太监与内阁阁臣的基本态度是不同的。阁臣是“外官”，宦官是“内臣”。阁臣的工作是票拟，而司礼太监工作是代皇帝批红。阁臣与皇帝的关系是君臣关系，而司礼太监与皇帝的关系是奴才与主人的关系。因此内阁辅臣是没有相权的朝臣，而司礼太监则是皇帝亲密的代理人。皇帝、阁臣与司礼太监三者关系，实际上是皇帝与阁臣两者的关系，皇帝与司礼太监实际是合一的。

为什么是这样？明初以来明朝建造者曾有过一种牢不可移的观念，那就是吸取元朝覆亡的教训，新朝必须防止权臣专权。朱元璋不但是这一教训的记取者，更把这种教训作为他整个设计“开国规模”的重要准则，他在建立政权时，初时还要沿袭古代中国的政权模式，尤其是近期元朝的模式，中书省是“政之本”，都

① 《明太祖实录》卷 44，洪武二年八月己巳。

②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补遗卷 1，内官定制。

③ 李清：《三垣笔记》上，崇祯。

督府“掌军旅”，御史台“纠察百司”。^①但其中重心在中书省，也就是“国家之事，总之者中书。”^② 中书省丞相制被朱元璋视为产生权臣的温床，又认为权臣之所以专权，常常“始于蒙蔽”皇帝，使之被架空，造成“威福下移”，继而权臣得以夺权篡位。^③ 一种防范办法是六部政事直接上奏皇帝，不必关白中书省。^④ 这实际上是夺了中书省丞相的权力。洪武九年（1376）先取消了各省的行中书省，削弱中书省在全国政权中的地位。洪武十三年（1380）借口胡惟庸事件，干脆从体制上废除了中书省丞相制。在朱元璋看来，这是根除权臣专权的最彻底的办法。为此重新调整了从中央到地方政权的体制，既排除了古代传统的三省和丞相的影响，同时也抛弃了沿用已十四年的元朝中书省制度，随着就是防止权臣出现的一系列立法。在朱元璋立下的“祖训”中明文规定，后世不许再设丞相，或恢复中书省，违者严厉处死。这是在一种“宪法”意义上的基本国策，一直贯彻到明亡。

《明律》是沿袭《唐律》的，但是《明律》中有些条文，为《唐律》所无，却是为防止权臣专权而特定的。在《吏律》中就有官民人等不得“上言大臣德政”，任何官员不得“交结近侍官员”，禁止大臣小官结成“奸党”，而且特别规定，“文官不许封公侯”^⑤。第一款为了防止大臣争取民意，树立威信，加强政治影响与地位。第二款指大小官员不准接近或勾结皇帝的近侍人员。换句话说就是大臣不许与宦官勾结在一起，欺骗皇帝，谋取权利。第三款指禁止大小官结党营私，图谋危害国家。第四款的规定是限制文官系统的大小官员不得进入贵族行列，以保持贵族与非贵族的等级

① 《明太祖实录》卷 26，吴元年十月壬子。

② 《明太祖实录》卷 34，洪武元年八月丁丑。

③ 《明太祖实录》卷 59，洪武三年十二月己巳。同书卷 110，洪武九年十二月辛巳。

④ 《明朝小史》。

⑤ 《万历会典》卷 162，刑部 4，律例 3，职制。